

证券代码：832337

证券简称：环渤海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环渤海金岸（天津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第一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于君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3,597,16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刊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1,740,6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049%；反对股数 60,625,0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315%；弃权股数 1,231,4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36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〈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〉等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拟对公司现有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议案管理办法》《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》等进行调整以规范公司治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6,663,80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592%；反对股数 55,737,7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.790%；

弃权股数 1,195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18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否决《关于增加 2024 年度分红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提供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显示，截至 2024 年年中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.24 亿元，公司无受限货币资金为 1.54 亿元。综合考虑公司的资产、负债的详细内容及公司每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（2024 年中 0.18 亿元）。结合对公司未来年度无重大投资等大额资金的需求，公司货币资金在 2024 年 8 月前是存于金隅的财务公司获取利息。如此，临时提案涉及股东提出公司无保留大额货币资金的必要。提议在 2024 年 12 月召开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：在 2024 年增加分红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（含税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1,734,86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888%；反对股数 131,512,2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.931%；弃权股数 350,0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1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。

环渤海金岸（天津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3 日